

# 許仕仁案4被告 上訴全駁回

## 官指已舉證收甜頭嚴重瀆職 「瘦」龍聞判不屑「哈哈」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前政務司司長許仕仁貪污案，4名被告早前提出上訴要求翻案打甩定罪，上訴庭昨日頒下長達160頁的書面判詞，接納控方已成功舉證許仕仁收受甜頭而嚴重瀆職，如果只因收錢時不在任而脫罪，將會是香港哀傷的一天。其餘3名被告新地前聯席主席郭炳江，新地「老臣子」陳鉅源及港交所前高級副總裁關雄生，亦根本沒有任何上訴理據可言，原審法官引導陪審團時並無出錯，定罪判決正確，駁回全部被告的翻案上訴申請。面容消瘦的許仕仁在犯人欄聞悉上訴失敗，步入法院囚室時，突不屑地「哈、哈」兩聲。郭炳江的兒子郭基輝對結果感失望，更明言將上訴至終審法院。

上訴庭副庭長楊振權指，像許仕仁這樣的政府高官，可以接觸到政府的決策機密，背負着公眾的信任，如此高位的人，收取利益必定是秘密進行，不留痕跡。而他向提供利益者給予的好處，可能只是「提水」形式的的點頭，或眨眼動作。楊官重申，單單收取利益，已經是嚴重瀆職。

### 倘非在任收錢脫罪 港哀傷一天

判詞指「許仕仁的靈魂與新地互相關聯，不願香港市民利益」。如此位高權重的政府高官，若因收錢時間在其上任前或卸任後，而得以逍遙法外的話，「將會是香港哀傷的一天」，明顯許仕仁的行為是嚴重瀆職，應予以譴責及嚴懲。

上訴庭三位法官一致認同控方的論點，即控方毋須證明許仕仁承諾在收取利益後，實際會對新地作出優待，只要許有收取利益或甜頭，對方便很容易向許提出不當要求，把他操

控，足以判定許的行為失當。上訴庭強調許仕仁當時身為政務司司長，收受利益成為新地的耳目，儼然是新地在政府中的朋友，完全破壞了他作為政府第二把手，對政府及香港市民應盡的忠誠。

### 陳鉅源量刑不當 惟「刑期不變」

至於一併提出減刑的陳鉅源，上訴庭雖未調低其起刑點，惟部分刑期經分期執行後，總刑期仍維持不變為監禁6年。判詞解釋，陳鉅源並非案中主腦或始作俑者，原審法官將控罪最高刑罰7年作為量刑起點是不恰當；在考慮陳鉅源行為良好應給予減刑，兩項定罪每項改判4年3個月，當中21個月需分期執行，即共判囚6年，與原本刑期完全一樣。

貪污案於2014年12月底正式審結，4名被告包括許仕仁被判重囚7年半，郭炳江判囚5年，陳鉅源判囚6年，而關雄生則



許仕仁由囚車載送到庭聽取上訴判決。



郭炳江昨日到高等法院旁聽。劉友光 攝

判囚5年。

### 基輝深信父清白 盡快上訴終院

郭炳江兒子郭基輝昨日在庭外直言：「雖然我對今日的判決失望，但我繼續相信香港司法程序，亦希望將案件帶到終審法院而獲得直，我個人深信及知道父親是清白的，這是冤案。」郭基輝又指終審法院早前在前發展局局長麥齊光租津案中，已釐清「無可抗拒的合理推論」的法律定義，認為此點極具參考價值。他與律師團隊商討後，將盡快向終院申請上訴許可。



郭基輝表示對父親郭炳江無法翻案感失望。

# 旅客藏電槍 機場2日截5宗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正所謂「各處鄉村各處例」，在外國盛行兼可合法用以自衛的電槍及防狼噴霧，在本港卻屬違禁武器，不知就裡的旅客隨時誤墮法網。警方過去兩日內在機場拘捕5名旅客，均涉嫌在行李中藏有電槍，警方強調旅客攜帶違禁品，即使只是來港轉機，亦屬違法。其中3人昨日已在荃灣裁判法院應訊，各人承認一項「無牌管有槍械罪」，各被罰款500元。

警方稱，前日下午2時，一名51歲中國籍女子在香港國際機場準備乘飛機前往外地，當進行安全檢查時，被保安揭發其行李中藏有一支懷疑電槍；同日下午5時，一名19歲中國籍男子乘飛機來港準備轉機往外地時，亦被保安發現行李藏有電槍被捕，到當晚7時許，一名43歲外籍男子亦在機場準備乘飛機往外地時，同樣被發現行李內藏有一支懷疑電槍。上述3人均涉嫌「無牌管有槍械」被捕，案件由機場刑事調查隊跟進，3人各被落案控以一項「無牌管有槍械」罪，已於昨日在荃灣裁判法院提堂，各判罰款500元。

及至昨日清晨，兩名準備乘飛機前往外地的43歲及57歲外籍男子，在接受安全檢查時，亦被發現行李中各藏有一支電槍，兩人同涉嫌「無牌管有槍械」被捕，各被落案控以一項「無牌管有槍械」罪，今日在法院應訊。

### 攜能量逾兩焦耳氣槍已違法

警方數字顯示，去年首10個月共拘357人涉嫌電槍，當中339人為旅客。港人常到的泰國，當地公民可合法擁有電槍；至於台灣亦可合法攜帶催淚器如「防狼噴霧」。不過，根據香港法例第二百三十八條《火器及彈藥條例》，除一般槍械外，槍口能量逾兩焦耳的氣槍、電槍、盛載任何有害液體、氣體、粉末的煙霧劑、魚叉、魚槍及拉力超過6公斤的弩，均屬違禁品。

### 外地購電槍當手信誤墮法網

除了旅客不慎帶上機外，亦有部分電槍被製成電筒、鬚刨、甚至呈筆狀，曾有港人不知就裡，在外地

### 機場警區近年獲獲「藏有槍械及彈藥」案件

年份	案件宗數	拘捕人數 (訪客人數)
2015 (1月至10月)	335	357 (339)
2014	404	413 (381)
2013	307	313 (291)
2012	93	93 (84)

資料來源：警察公共關係科 製表：記者 杜法祖

購入當作手信，因而誤墮法網。警方表示，任何人若攜帶電槍等違禁物品，抵達或離開香港，又或於香港過境，即屬違法。一經定罪，最高可被判罰款10萬元及監禁14年。私家偵探張大偉指，一般用作傍身的電槍可在瞬間釋出10萬伏特電壓，但因近乎無電流，故理論上只會令被電擊者麻痺、彈開及發震而不會致命。不過，如被電擊者有心臟病等，則可能受刺激而病發。

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一名男子涉嫌於農曆新年假期前後12日內，先在牛頭角區擄劫一名夜歸女子後，再根據女事主的住址伺機擄劫其寓所，共掠

# 12日內先劫後竊一女子 男子被捕

去手袋及手機等財物總值約1.5萬元，警方根據情報經深入調查，昨日掩至彩虹邨一公屋單位拘捕該涉案男子，當場搜獲一批贓物外，更起出一支仿製手槍，警方正繼續追查疑犯是否干犯其他更多案件。

被捕男子姓鄧（26歲），他涉嫌於本月4日凌晨約1時，在牛頭角承啟道及沐虹街交界打劫一名姓黃（45歲）女子，兩人一度發生糾纏，混亂間女事主墮地受傷，劫匪則搶去一個手袋，內有現金及其他財物等，總值約5,700元。

及至本月15日凌晨約1時，警方再獲獲同一女事主報案，指其位於啟晴邨賞晴樓的單位有遭人搜掠痕跡，並有財物被盜去。經點算後，共損失一個手袋、一個背包及一部手提電話，總值約9,200元。

# 寓所檢仿製曲尺手槍

由於同一名女子在短時間內先後遭遇街頭打劫及寓所失竊，警方極為重視，更不排除有人在劫得的財物內，獲得女事主住址等資料，伺機繼續犯案。東九龍總區情報組及秀茂坪警區人員隨即展開調查，未幾即根據情報鎖定向一名目標男子。

### 寓所檢仿製曲尺手槍

到昨日上午11時半，探員掩至彩虹邨康樓一目標單位搜查，當場拘捕該名男子，相信他與上述兩宗案件有關，其間探員除在單位內檢獲屬於報案人的證件和手袋外，更發現一支懷疑仿製的曲尺手槍，該名男子涉及行劫、擄劫及藏有仿製槍械，續由秀茂坪警區重案組第一隊跟進。

# 疑9000元利是被偷 子報警拉「爛賭父」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一名25歲男子，前晚在屯門建生邨寓所發現農曆新年「逗」得的9,000元利是錢不翼而飛，疑是年屆六旬的爛賭父親偷去，一怒之下報警求助，警方經調查後列作「盜竊」案，並把報案人父親拘捕帶署扣查。

被捕男子姓張（63歲），現場為建生邨泰生樓一單位，消息稱張任職廚師，與家人包括任職地盤的25歲兒子同住，不過，張平日嗜賭，尤愛打麻將，惟十賭九輸，更不理家人戒賭勸告，故與家人關係一般。

前晚深夜約11時25分，張的兒子回家赫見在農曆新年期間「逗」得的共9,000元利是錢，放在家中一個袋內不翼而飛，懷疑被嗜賭的張不問自取偷去，遂「興師問罪」，張則支吾以對，兒子盛怒下決定報警。警員接報到場經調查，遂以涉嫌「盜竊」罪名將張拘捕帶署，交由屯門刑事調查隊跟進。

# 遺體四散 男導遊認唔到團友屍

3年前埃及樂蜀觀光熱氣球爆炸，來自3個家庭共9名香港旅客遇難，死因庭昨日第二天開庭研訊，續由帶團的勝景遊男導遊作供。導遊憶述慘劇時語帶哽咽，低頭拭淚，稱熱氣球着火後他趕赴現場，即看見散落在地上的氣球及乘客遺體，其後得知熱氣球上沒有團友生還。他又稱認屍時「完全認唔到」團友，即使陪同遺屬兩度認屍，仍未能辨認出遺體。導遊承認熱氣球意外是他入行以來遇過最嚴重事件。

有7年帶隊經驗的導遊歐偉光供稱，他趕到熱氣球墜落的甘蔗田時，見到地上有四具遺體，醫護人員陸續抬出裝有屍體的膠袋，當時才首度確認肇事熱氣球屬他的旅行團。事隔3年，歐再次憶起慘劇仍難掩悲傷，不時望天眨眼及拭淚。他說，他返回酒店向遺屬宣佈噩耗，向他們解釋「暫時未搵到你哋屍企人」，其中一名遺屬黃廣聲非常激動，不斷追問家人下落。黃其後跟隨遺體轉往首都開羅，歐則率領其餘團友回港。

庭上播出肇事熱氣球升空前影片，歐確認影片由當地助手拍攝，可見勝景遊團友滿臉笑容揮手，有人擺出勝利手

勢，在鏡頭下肩並肩合影，團友登上吊籃後，在外籍操作員指示下練習安全降落姿勢。另外數段呈堂影片由外國新聞社拍攝，顯示熱氣球在空中着火冒出濃煙，其後急速墜落，其間有人跌出吊籃。

### 首次帶埃及團 未獲告知風險

歐被問到勝景遊有否向他提及熱氣球觀光的風險，他稱首次帶埃及團，有數名同事講解過安全降落姿勢，但之後沒人再提及有關風險。歐稱意外前曾向團友說明，患心臟病、畏高及高血壓人士不宜乘搭熱氣球。

歐回應死者家屬代表大律師嚴康焯提問，他承認熱氣球意外是入行以來遇過最嚴重事件，「之前淨係試過有團友不適入院」，但他稱勝景遊每年會提供兩三次有關緊急應變的培訓。

就導遊收取部分熱氣球活動費作佣金，歐稱得到勝景遊准許。而團友在茶會後3日需交回旅遊保險資料，否則或被取消資格，但歐會先聯絡分行主管看如何處理。

記者 杜法祖

# 7南亞人蛇「搶灘」大澳被捕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續有南亞裔「人蛇」於大嶼山搶灘，水警昨日凌晨在雞翼角對開海面截獲一艘舢舨，拘捕1名疑為「蛇頭」的內地男子後，經近7小時海陸搜捕，終在大澳拘捕7名成功搶灘的南亞裔非法入境男子，全部帶署扣查。

被捕的7名南亞裔非法入境男子，年齡由24歲至41歲不等，當中4人為孟加拉籍，兩人為尼泊爾籍，1人為巴

基斯坦籍，警方初步相信他們有計劃地先前往內地，再在「蛇頭」協助下，於昨日凌晨摸黑乘舢舨偷渡來港，7人涉嫌非法入境被扣查。至於被捕的內地男「蛇頭」姓陳（36歲）涉嫌協助或教唆非法入境被帶署扣查。

昨日凌晨2時半，水警西分區人員在大嶼山煎魚灣一帶執行反非法入境行動時，發現一艘長約4米、寬約1.5米的可疑舢舨，於是進行追截，未幾

即在雞翼角對開海面將其截停，經調查相信有人剛將一批南亞裔「人蛇」送上岸，並準備離開返回內地，遂將船上一名內地男子拘捕。與此同時，大批警員於區內展開搜捕非法入境者行動，包括在各主要道路設置臨時路障截查可疑車輛等。到昨晨9時許，警員終在大澳南涌村附近路邊及草叢，先後拘捕上述7人，至於涉案的內地舢舨亦被拖往大澳水警基地，案件現由水警總區重案組第三隊跟進。

# 錯手焗斃岳母 欠債婿囚3年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一名因生意失敗欠下1,800萬元巨債的男子，前年4月到美孚新邨岳母寓所，要求岳母借他100萬元應急遭拒，女婿惱羞成怒將沾有天拿水的毛巾將她焗暈，圖劫走名錶還債，卻不慎將外母焗死。女婿早前承認謀殺罪，求情時卻突然披露案發當時其妻正被「大耳窿」脅持，威逼被告當天若不還錢就「等收屍」。法庭昨日為此傳召被告及其妻作供，被告稱當時透過電話教妻子向「大耳窿」高呼「你搞到佢（老公）殺咗外母」，終令妻子獲釋放。法官裁定兩人證供可信，認為雖乍看不真實，但被告以往從未遇上同類事件，當時確有可能深信妻子身陷險境，情急下犯案，終判被告監禁3年。

### 官批被告行為愚蠢

法官張慧玲判刑時指，被告尹凱明（39歲）在事件上違背一般行為品格，誤信「大耳窿」會傷害其妻，令他在極端壓力下做出愚蠢行為，又指弄至債台高築，被告自己責難辭其咎。

被告親友得悉判刑後在公眾席拍手，而法官亦接納被告妻子及親友為被告撰寫的18封求情信，信中內容力證被告為一名孝順仔、好丈夫、及一名疼愛兒子的父親，眾人對被告的行為皆感到錯愕。

經營運動服裝生意的尹，被指殺害其67歲外母謝惠琳，案情指謝拒絕借錢給尹後，尹便焗暈她以劫去名錶。被告妻子朱培麗（譯音）供稱，已賣掉沙田一個值約780萬元的物業還債，但礙於交易延遲未能還款，當天她因未能確切回答還債日期，即遭該債主名掌摑及被粗口指罵，其手機更遭扣起及不准離開，直到其後對方得知被告殺死外母時，始願意釋放她。

# 軍事迷山頂再檢 5枚二戰手榴彈



警方爆炸品處理專家到場將手榴彈引爆。劉友光 攝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常到港島山頂「尋寶」的49歲外籍軍事發燒友David昨日續有收獲，在中峽道山坡發現多達5枚二戰時期遺留的手榴彈，警方爆炸品處理專家接報後須到場引爆，無人受傷。

昨晨10時，警方接獲David報案，指在港島山頂中峽道一處離開車路約20分鐘路程的山坡發現疑是戰時炸彈。警員到場封鎖附近一帶調查，並召來爆炸品處理專家處理，其間證實附近4處地點，共檢獲5枚手榴彈，相信均屬二戰時期英軍及日軍產物，每個長約4吋，直徑約2.5吋。拆彈專家經檢查後，即場將該5枚手榴彈分開3次引爆。

據悉，發現手榴彈的外籍男子David是軍事發燒友，常與數名同好到本港多處山頭，手持探測器尋找戰時遺下的炸彈，故被外界稱為「炸彈獵人」，上月David亦在黃泥涌找到戰時手榴彈，交由警方爆炸品處理專家的拆彈專家安全處理。

**六合彩 MARK SIX**  
2月16日(第16/019期) 攪珠結果

18 21 22 34 42 43 24

頭獎：—  
二獎：\$1,180,400 (2注中)  
三獎：\$86,230 (73注中)  
多寶：\$16,766,568

下次攪珠日期：2月18日